

近日，中信银行信用卡中心西安分中心深陷异地无证经营风波，引起业内唏嘘不已。

事件的起因是该分中心员工（化名：莎莎）举报该行在榆林无证经营，且在疫情期间辞退员工近30名，还不给任何说法。

员工举报该行存在异地无证经营

据了解，中信银行信用卡中心西安分中心于2013年初在榆林设立信用卡业务销售，并于2017年协调中信银行榆林分行设立了独立办公场所，先后招聘30多人，以全日制用工形式执行考勤制度，以绩效即完成任务量制定考核细则开办业务。

莎莎于2013年05月06日与前锦网络技术信息（上海）有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，被派遣到中信银行信用卡中心西安分中心榆林销售岗工作。

工作期间，莎莎曾先后获得“优秀员工”、“销售忠诚员工”等多个荣誉称号。

“之前我不知道，但是我们工作证修改后我才知道，中信银行信用卡中心西安分中心在异地榆林非持牌开展业务，这在《商业银行法》、《银行业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商业银行信用卡业务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中是明确不允许的。”莎莎表示。

落实整改大批次辞退员工

莎莎表示，2018年中国银保监会在全国规范银行业金融机构异地非持牌机构，中信银行信用卡中心西安分中心于2019年9月份才开始落实整改，内部异地非持牌机构全面停止信用卡办理业务，以各种方式大批次辞退员工。

期间，西安分中心特别是针对工作时限较长的员工采取欺骗、打压游说的方式让其离职，拒绝主动离职的单方以违反公司规定为由解除劳动合同。

中信银行信用卡中心西安分中心在异地榆林非持牌开展业务，扰乱了市场经济秩序，严重违反了《商业银行法》、《银行业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商业银行信用卡业务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；其辞退员工的行为严重违反《劳动法》、《劳动合同法》的规定，侵犯劳动者的合法权益，致使个人身心健康受到伤害，经济损失严重。

中信银行信用卡中心西安分中心在榆林多年开展信用卡业务，并没有向相关部门办理登记并领取《营业执照》，在2018年中国银保监会清理整顿时没有及时整改落实，一直在2019年年底才撤点裁撤员工，突然裁员严重违反《劳动法》、《劳动合同法》的规定，侵犯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，应当支付劳动者经济赔偿、补偿金并承担造成损害的赔偿责任。

5月7日，小编联系到中信银行信用卡中心西安分中心负责人，其表示该行从未在榆林设置信用卡中心，并称将会进一步进行核实。同时要求小编发函至中信银行信用卡中心，由信用卡中心统一回复。

对此，中信银行榆林分行相关负责人表示，上述情况需了解后予以回复。